

文学院综合测评奖学金素质拓展分实施细则

（试行）

各位同学：

根据《苏州科技大学本科生综合测评及奖学金综合评定办法》，并结合文学院实际情况，将素质拓展测评部分（G3）附加分细则制定如下。

素质拓展是指学生在本学年内通过发展特长，发挥创造精神而获得的在**科学技术、社会工作、文体活动**等方面的成果。

素质拓展测评采用加分办法，分项累加，累计得分最高为 25 分。所有加分均须有相应证明材料，并经学院测评领导小组审核通过。团体项目中排名第一的按最高标准加分，其余参与人员加分减半。

其计算公式为： $G3 = \text{累计得分} \times 4\%$

一、科学技术成果加分。

（一）学科竞赛

学生参加教育部、教育厅等各级部门组织的学科知识技能竞赛，参赛和获奖学生按照获奖等级予以加分，具体如下：

竞赛性质	校二、三等 奖	校一等奖	省三等奖	省二等奖	国家三等奖，省、大区一等奖	国家二等奖	国家一等奖，国际三等奖	国际二等奖，挑战杯特等奖	国际一等奖	国际特等奖
加分	1	1.5	2	2.5	3	3.5	4	6	7	8

例如：挑战杯（含大挑、小挑）、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、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、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、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、师范生技能大赛、秘书专业知识技能大赛、全国大学生微电影大赛。同一项目按最高等级计算，提名奖按该级别三等奖计算，大学生学术创新训练计划不计入学科竞赛。

（二）科技发明（以通过相应鉴定为准）

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申请并被受理或取得国家专利，可获得相应的加分，具体如下：

类别	申请实用新型、外观设计专利并被受理	申请发明专利并被受理	授权实用新型、外观设计专利	授权发明专利
加分	2	4	4	8

（三）发表学术论文、出版学术著作

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在国内外正式出版的学术著作发表论文，均可获得相应的加分，具体如下：

类别	校、市、省内 部学术刊物	一般公开发 行学术刊物	大学学报及以 上刊物	国家核心期刊 及以上刊物	主编或合编 学术著作	独著或合著学术著作
加分	1	1.5	2	4~6	2~5	3~6

二、社会活动加分。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参加志愿服务、文明公益等社会活动，均可获得相应加分，具体如下：

类别	院级、校级文明宿舍	院级、校级、省市级社会活动类先进称号	其它社会活动
加分	0.5, 1	0.5, 1, 1.5	0~2

例如：暑期社会实践优秀个人（调研报告）、十佳志愿者、献血、捐献血小板。

志愿服务时长 1—10 小时认定为 0.5 学分，11—20 小时认定为 1 学分，20 小时以上认定为 2 学分。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（如志愿者打卡器姓名、时长截图打印、共青团系统以及苏州科技大学党委开具的志愿者时长证明），图书馆和校外单位签发的志愿时长不予认定。

三、文体竞赛加分。学生在校学习期间，参加各类文体竞赛活动并获得奖励名次，均可获得相应加分，具体如下：

类别	校级文体 竞赛二、 三等奖	校级文体竞 赛一等奖	市级、片区 文体竞赛 二、三等奖	市级、片区文 体竞赛一等 奖，省级二、 三等奖	省级一等奖	国家二、三等 奖	国家一等奖
加分	0.5	1	1.5	2	2.5	3	3.5

例如：文化类、艺术类活动竞赛、体育竞赛（颁奖单位需为官方认证的协会或单位）。

四、出国（境）学习及相关外语考试加分。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参加在海外举行的国际学术会议并作学术报告、或者出国（境）学习，或在相关外语考试中获得较好成绩，可获得相应加分，具体如下：

类别	出国（境）学习（短期、三个月、半年以上）	参加本科生政府留学奖学金项目	雅思 ≥ 6.5 、托福 ≥ 85 、新GRE ≥ 319 、GMAT ≥ 600 、德福 ≥ 4 级、DSH ≥ 2.0 、法语TEF ≥ 699 、TCF ≥ 380 等	在国际学术会议上做学术报告
加分	0.5, 1, 1.5	1.5	1.5	3

请各位同学对照实施细则，提供相应材料进行素质拓展加分认定。

文学院学工组
2019年10月8日